

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 验收鉴定书

项 目 名 称 中广核平乡县 40 兆瓦光伏复合项目

项 目 编 号 2020-130000-44-03-002403

建 设 地 点 河北省邢台市平乡县

验 收 单 位 中广核新能源平乡县有限公司



2021 年 12 月

一、生产建设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基本情况表

项目名称	中广核平乡县 40 兆瓦 光伏复合项目	行业 类别	其它 电力工程
主管部门 (或主要投资人)	中广核新能源平乡县有限公司	项目 性质	新建
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机 关、文号及时间	邢台市行政审批局 邢批投资[2020]172 号 2020 年 8 月 19 日		
水土保持方案变更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批复 机关、文号及时间	\		
项目建设起止时间	2020 年 10 月—2021 年 6 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河北地矿建设工程集团公司		
水土保持初步设计单位	\		
水土保持监测单位	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施工单位	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监理单位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水土保持设施验收 报告编制单位	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验收意见

2021 年 12 月 8 日，中广核新能源平乡县有限公司于在邢台市平乡县组织召开了中广核平乡县 40 兆瓦光伏复合项目水土保持设施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水土保持监测单位、监理单位、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施工单位的代表，与会人员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通过查看工程现场、观看了影像资料，查阅了技术资料，听取相关单位的汇报，经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项目概况

中广核平乡县 40 兆瓦光伏复合项目位于河北省邢台市平乡县寻召乡后张范村东部，总装机容量 40 兆瓦，分为 12 个光伏发电系统，并建设一座 35kV 开关站。工程总投资为 17000 万元，建设期 2020 年 10 月至 2021 年 6 月。

（二）水土保持方案批复情况（含变更）

2020 年 8 月 19 日，邢台市行政审批局以“邢批投资[2020]172 号”批复了《中广核平乡县 40 兆瓦光伏复合项目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

项目实施过程中无重大变更。

（三）水土保持监测情况

2020 年 10 月，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了本项目的水土保持监测工作，编制了监测实施方案、季报和监测总结报告，监测结果表明，工程施工期间各防治分区采用的水土保持措施合理可行，适宜于具体建设情况，工程布局合理，运行情况良好，各项水土保持措施均能发挥其功能，三色评价综合得分 84 分，为绿色。

（四）验收报告编制情况和主要结论

2020年10月，建设单位委托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开展水土保持设施验收工作，2021年11月编制完成了该项目的水土保持设施验收报告。验收报告主要结论是：建设单位重视水土保持工作，依法编报了水土保持方案，水土保持补偿费已足额缴纳，按照水土保持方案基本落实了水土保持措施，已建成的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总体质量合格，防治指标达到了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项目水土保持设施符合验收合格的条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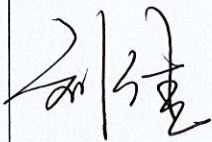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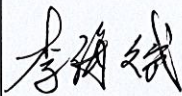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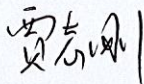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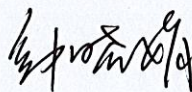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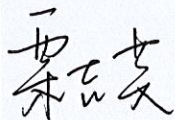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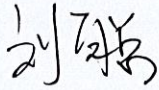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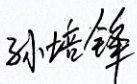
（五）验收结论

该项目实施过程中落实了水土保持方案及批复文件要求，完成了水土流失预防和治理任务，水土流失防治指标达到水土保持方案确定的目标值，符合水土保持设施验收的条件，同意该工程水土保持设施通过验收。

（六）后续管护要求

进一步加强水土保持设施管护工作，以保证各项水土保持设施正常发挥效益。

三、验收组成员签字表

分 工	姓 名	单 位	职务/职称	签 字	备注
组长	刘 佳	中广核新能源平乡县有限公司	高 工		建设单位
成 员	李海斌	中广核新能源平乡县有限公司	工程师		建设单位
	贾志刚	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验收报告编制单位
	钟晓娟	河北环京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工程师		监测单位
	栗吉英	中咨工程有限公司	总 监		监理单位
	刘 聪	河北地矿建设工程集团公司	工程师		水土保持方案编制单位
	孙培锋	上海电力设计院有限公司	工程师		施工单位